

# 序 言

由於本港人口日漸老化、長者人口特徵不斷轉變，我們將要面對特殊的挑戰。新一代的長者普遍會更健康長壽、更富學識。我們推行的策略和措施，都會以長者的福祉為重，鼓勵他們在生活上更加獨立，務使他們享有健康豐盛的人生。

健康狀況會直接影響長者的生活質素，因此，保持健康對他們至為重要。長者的健康狀況對社會經濟各層面，例如家庭、醫療、長期護理等社會支援制度的運作，都有深遠的影響。因此，安老事務委員會已把宣傳健康老年列為來年的主要措施，現已着手制定策略，致力促進長者身心健康，並會在二零零零年十月開展一項名為「康健樂頤年」的運動。

為體弱長者提供高質素的長期護理服務，是我們一貫的工作重點。我們會繼續推行措施，重整現有服務和改善服務模式，力求為長者提供周全而又符合成本效益的服務。儘管如此，家庭在照顧體弱長者方面仍然擔當重要的角色。長者大都希望在家安享晚年，因此，我們會繼續着力改善社區支援服務的質和量。我們在一九九九年推行了試驗計劃，為體弱長者提供更完善的家居照顧服務；目前並正檢討日間護理和社區照顧等服務，以期提供高質素的綜合服務。

對於那些在社區內未能得到適當照顧的體弱長者，我們會繼續為他們增設受資助的院舍宿位。同時，亦會鼓勵私營機構開辦質素優良的安老院舍，提供不同類別的服務，讓長者有更多選擇。



雖然長者大都由家庭供養，政府仍會負責為有經濟需要的長者提供經濟援助。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實施的強制性公積金制度，是確保市民退休後得到入息保障的一項重要措施。我們也會檢討本港各項社會保障計劃，研究可否發展長遠的經濟支援制度，俾能更有效地把資源用於亟需援助的長者身上。

上了年紀的人依然可對家庭和社會作出重大貢獻。我們會推行「康健樂頤年」運動，制定策略，推廣對年長的正面看法，並設法協助長者繼續為社會貢獻所長。



衛生福利局局長楊永強

照顧長者

---

施政方針  
及  
主要工作範疇

# 照顧長者

我們的施政方針，是改善長者的生活質素，並繼續致力實現「老有所養、老有所屬、老有所為」的理想。

## 總體目標

為落實這項施政方針，我們訂定本年度的目標是：

- 採取全面的策略，鼓勵長者積極生活，保持健康
- 為在家居住的體弱長者加強家居照顧服務
- 繼續提供不同營運模式的安老院舍宿位，照料那些未能在家中得到照顧的體弱長者
- 探討可否設立長遠的經濟支援制度，更有效地把資源用於真正有困難的人身上

## 工作進度

一九九九年，我們在 7 個主要工作範疇都取得很大的進展。

我們在加強安老服務方面進度良好，自一九九九年四月以來共增設了超過 2 600 個受資助的院舍宿位，其中約有 1 380 個是購自私營院舍的。至於輪候受資助院舍宿位的時間，在一九九九年四月，申請人平均需輪候 24 個月，但在二零零零年六月，則只需輪候 21 個月。此外，「改善買位計劃」亦有助於鼓勵私營院舍改善服務，為長者提供更大的活動空間以及提高員工的水準。一九九九年四月，全港只有 179 間持牌的私營安老院舍，而在二零零零年七月，這類院舍已增至 410 間。

過去一年，我們繼續加強長者家居照顧和社區照顧服務，讓體弱長者即使因健康衰退而需要他人照顧日常起居生活，仍可繼續在家居住。我們亦重整了家務助理服務，使之分為膳食服務和家居照顧服務，讓服務營辦者更靈活調配資源。初步評估結果顯示，新成立的家居照顧服務隊具備更高質素的護理和專職醫療人手，所以能夠照顧那些在家居住而又需要特別照顧服務的長者。來年，我們會繼續致力重整長者日間護理和社區照顧服務，以期改善各類服務的相互配合，同時提高成本效益，以及方便長者使用服務。

為協助護老者照顧家中體弱或認知能力受損的長者，我們已給予他們更多支援，提供資訊、培訓和精神上的支持，以及長者暫託服務。

我們預計可在今年年底或之前設立統一評估機制，客觀地評估長者的護理需要並提供適切的服務。我們正以「老有所屬」為主導原則，試行「持續照顧」的模式，由同一類安老院舍提供持續照顧服務，滿足住院長者在不同階段的護理需要。

為應付人口老化所帶來的護理需求，我們會根據長遠的綜合安老服務策略，不斷改善和擴展安老服務。為體現這個概念，我們已把各項新措施重新劃分為 5 個主要工作範疇。

我們亦在以往公布的 7 個主要工作範疇取得了下列成效。

## 1 提供退休保障及其他經濟援助

在推行強制性公積金制度方面，政府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的工作進度良好，可確保制度如期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推行。這個制度以勞動人口為對象，是日後為長者提供退休入息保障的一項重要措施。

我們會藉着稅項寬免和其他優惠措施，繼續鼓勵市民保持供養父母的優良傳統。同時，我們會繼續推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為一些真正需要經濟援助的長者提供安全網。一年前，在 60 歲以上的人口當中，約有 15.2% 的長者申領綜援；而在二零零零年年中，有關的比率則為 14.9%。我們也會研究可否改動公共福利金計劃，以便更有效地為最有需要的長者提供經濟援助，並確保有足夠經費可長期推行這項計劃。

## 2 增加長者住屋，並鼓勵興建特別為長者設計的房屋

我們會如期履行承諾，為長者提供他們負擔得來的安居之所。目前，單身長者申請租住公屋的平均輪候時間是 3 年。我們正致力在二零零五年年底或之前(即比預定時間早兩年)，把平均輪候時間縮短至兩年。

## 3 協助長者在家安享晚年

過去一年，我們加強了家居照顧及社區照顧服務，讓更多體弱長者可繼續在家安享晚年。我們也在家居照顧方面採用了新的服務方式，以便提供更周全而又符合成本效益的服務。我們現正檢討日間護理和社區照顧服務的營辦情況，以切合在家居住的體弱長者的照顧需要。

為確定在家居住長者的照顧需要，我們正進行一項調查，以更新有關在家居住長者所需照顧的資料。

為了向那些照顧長者的家庭提供支援，我們增設了長者日間暫託服務，並加強了院舍暫託服務，以方便有需要的人士。

## 4 增加公營及私營安老院舍宿位

我們已按照承諾，自一九九九年四月以來增設了超過 2 600 個受資助的院舍宿位，其中約有 1 380 個是購自私營院舍

的。我們會如期在未來數年提供其餘已承諾的宿位。

## 5 提升住宿照顧服務的質素

在提升私營安老院舍服務水準方面，我們的工作亦卓有成效。在二零零零年七月，持牌私營安老院舍共有 410 間，而在一九九九年四月，這類院舍只有 179 間。預計到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大部分私營安老院舍都會符合發牌條件。至於未能符合發牌條件的院舍，則會逐步淘汰。

鑑於住院長者身體衰弱程度不一，所需的護理亦各有不同，我們制定了一套資助額計算方式，根據不同的單位成本計算撥款額。我們邀請了 3 間受資助的安老院舍參與試驗計劃，推行「持續照顧」的模式。

培訓足夠的專業人員和前線護理人員，是確保安老服務質素的重要一環。過去一年，我們已確定在哪幾方面可加強專業社工和前線護理人員的培訓，現已着手改良或制定有關課程。

## 6 鼓勵長者積極生活

我們在一九九九年定下的目標，現正一一實現。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我們已通過社區網絡計劃，為另外 19 000 名亟需援助的長者提供服務，並招募了逾 7 000 人（包括長者在內）擔任義工。我們希望藉着推廣長者義工服務，讓長者有更多機會參與社區活動。

在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期間，我們共發出超過 36 000 張新的長者卡，而參加贊助長者卡計劃的機構亦增加了 525 個。我們今年推出了全新設計的長者卡，以突顯持卡人的長者身分。

一九九九年是國際長者年，我們舉辦了 5 項全港活動和 600 多項地區活動，以推廣國際長者年「長幼一家」的主題，

並取得很理想的成績。

為加強現有的日間護理、社區照顧和支援服務，我們已委聘顧問進行研究，檢討現有服務和設施的模式，以期作出改善。我們會根據顧問研究的結果，探討長者活動中心日後的發展。

## 7 有系統地評估長者的護理需要，並提供適切的服務

我們計劃在今年稍後設立更完善的統一評估機制，以客觀的方法評估長者對正規護理服務的需求。

我們已推行試驗計劃，在4個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和5間安老院舍設立癡呆症護理單位，為大約224名患癡呆症的長者提供服務。此外，我們也向安老院舍發放照顧癡呆症患者補助金，用以照顧380名患癡呆症的住院長者。

以上各主要工作範疇內已公布的措施，其進度列載於本報告內的「詳盡工作進度」部分。

## 展望未來

為實現總體目標，我們將在來年按5個重訂的主要工作範疇落實以下措施和目標：

- 提供退休保障及其他經濟援助
- 增加長者住屋，並鼓勵興建特別為長者設計的房屋
- 協助長者在家安享晚年
- 增加不同營運模式包括私營機構的優質安老院舍宿位
- 鼓勵長者積極生活

# 1

## 提供退休保障及其他經濟援助

在香港，長者大多由家人供養。我們會繼續採取各種財政措施以及其他辦法，鼓勵市民供養年長的家人，並與他們同住。

除致力滿足現今長者的需要外，政府還設立了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確保日後已退休的長者生活得到保障。目前，有關的籌備工作已經完成。該制度將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推行，為本港就業人士的退休入息保障開創新紀元。

目前來說，我們會繼續提供經濟援助，幫助那些因缺乏收入或沒有家人供養以致遭遇經濟困難的長者。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已參加正式退休保障計劃的人在全港就業人口中所佔的比率。
- 領取綜援的長者在全港長者人口中所佔的比率。我們的目標是留意領取綜援的長者所佔比率的變化。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	目標
監察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確保該制度順利推行 (財經事務局)	這是一項持續推行的措施。政府會監察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確保行之有效，並留意僱主和合資格僱員參與有關計劃的情況

\* 括號內為推行該措施的主要負責機構

措施	目標
繼續檢討目前為長者而設的社會保障安排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這是一項持續推行的措施。政府會監察各項社會保障計劃的個案量和開支，並研究可否設立長遠的經濟支援制度，更有效地把資源用於亟需協助的長者身上

## 2

# 增加長者住屋，並鼓勵興建特別為長者設計的房屋

安全舒適的居所是長者福祉所依。我們將繼續讓有需要的長者優先入住公營房屋，以及提供更多適合長者居住的租住公屋單位。我們亦會借助私營機構的專業技術和經驗，為長者興建住屋。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能否滿足長者對負擔得來的合適住屋的需求。我們的目標是繼續推行長者優先配屋計劃。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更多租住公屋單位 <i>(房屋署)</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二零零三年年底或之前，為輪候冊上於這個財政年度內登記的長者家庭編配租住公屋</li><li>● 在二零零五年年底或之前，把單身長者平均輪候租住公屋的時間縮短至兩年</li></ul>
考慮向需要租住公屋的長者發放租金津貼，以滿足他們的住屋需求 <i>(房屋局／房屋署)</i>	在二零零一年研究可否向那些名列公屋輪候冊的合資格長者申請人發放租金津貼，以此取代向他們提供租住公屋單位

措施	目標
檢討為長者提供的租住公屋 單位的設計 (房屋署)	在二零零一年探討可否在日 後的租住公屋設計中引用 「安老有其所，社區齊照顧」 的構思

# 3

## 協助長者在家安享晚年

讓長者得到家庭溫暖，是十分重要的。香港是個關懷互愛的社會，為人子女者應當盡力照顧年事漸高的父母，以報劬勞。鼓勵市民照顧家中長者，是政府的一貫政策。

有些家庭可能需要協助，才能夠照顧家中的體弱長者。我們提供了一系列支援及暫託服務，這些服務日後會不斷加強。對於長期需要正式照顧服務的長者，我們會因應他們的需要，提供日間護理及家居照顧服務。我們也會加強對護老者的支援，協助他們照顧家中的長者。

為了提供高質素的安老服務，我們必須培訓足夠人手。社會工作訓練及人力策劃諮詢委員會成立了一個工作小組，成員包括本港7所高等教育院校和其他有關機構的代表，負責檢討社工學生接受老人學訓練的情況。工作小組認為本港確有需要加強社工學生在這方面的訓練，現正制定建議，供諮詢委員會考慮。

社會福利署(社署)在醫院管理局和衛生署協助下，現正為護理體弱長者的工作人員編訂一個綜合技能訓練課程，讓他們掌握有關技能。社署會在二零零一年設置這個課程，並向其他培訓機構推介。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與家人同住或得到家人照顧的長者所佔的比率。我們的目標是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更新有關在家居住的長者所需照顧的資料。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為身體機能或認知能力受損的長者提供更妥善的日間護理和社區照顧服務，使他們可以繼續在家安居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由二零零一年起加強長者的家居／社區照顧服務，讓評核為可入住護理安老院的體弱或認知能力受損的長者得以繼續在家安居
提供更便利的護老者支援服務，使那些須照顧家中體弱長者的人得到更大的支援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開始，逐步把護老者支援服務列入各類長者照顧服務的範疇，為護老者建立更廣泛的支援網絡
為體弱和認知能力受損的長者增設日間暫託服務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加強家居／社區照顧服務的安排，開辦更多長者日間暫託服務
重整長者家居照顧、社區照顧和住宿照顧服務的運作模式，讓在家居住的長者獲得持續照顧，並確保安老服務符合成本效益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考慮檢討社區照顧服務顧問研究的建議，並在二零零一年制定策略，以便提供更理想的綜合安老設施／服務
檢討在安老院舍增加暫託宿位的試驗計劃，並加強宣傳暫託服務  (社會福利署)	在二零零一年檢討參與試驗計劃的受資助院舍的暫託服務使用率，以期擴展這項服務

措施	目標
<p>加強日間護理中心的服務，為在家居住的體弱長者提供護理及暫託服務  <i>(社會福利署)</i></p>	<p>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起，為日間護理中心提供更多支援</p>
<p>編訂和舉辦綜合技能訓練課程，為護理體弱長者的工作人員加強訓練  <i>(社會福利署)</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完成編訂課程的工作</li> <li>● 向其他培訓機構推介這個課程</li> <li>● 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提供 400 個訓練名額</li> </ul>

# 4

## 增加不同營運模式包括私營機構的優質安老院舍宿位

雖然我們鼓勵長者與家人同住，但也明白有需要為那些未能在家獲得妥善照顧的長者提供住宿照顧服務。

我們的目標，是由受資助、私營和自負盈虧的安老院舍提供不同營運模式的住宿照顧服務，讓長者有更多選擇，同時促進良性競爭，從而提高服務質素。

在長者住宿照顧服務方面，私營安老院舍擔當了重要角色，但這些院舍的服務質素參差。我們在一九九七年檢討「買位計劃」後，在一九九八年推行了「改善買位計劃」，推動私營院舍改善服務，以期超越最低發牌標準。事實證明，該計劃效果理想；目前有愈來愈多私營院舍宿位的質素已超越法定的最低標準。

「老有所屬」仍是我們的安老政策重點。為此，我們正在受資助安老院舍試行「持續照顧」的概念，讓長者在熟悉的環境中安享晚年，而無須在健康情況惡化時轉換院舍。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受資助安老院舍的宿位數目。我們的目標，是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增設 1 580 個受資助院舍宿位。
- 持牌私營安老院舍的數目。我們的目標，是使所有私營安老院舍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領有牌照。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增設受資助院舍宿位 (社會福利署)	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增設1 580個受資助院舍宿位
進一步研究可否提供按不同服務類別收費的院舍宿位，讓那些願意多付宿費以便家中長者得到較佳服務的市民有更多選擇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起，在規劃新院舍時，協助院舍同時提供受資助宿位和自負盈虧宿位，以便靈活運用資源</li><li>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起，在自負盈虧宿位方面，鼓勵服務機構提供不同質素的宿位，供有經濟能力的長者選擇</li></ul>
對安老院舍「持續照顧」試驗計劃進行中期檢討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根據二零零一年中期檢討的結果，進一步改良和發展由同一類安老院舍提供「持續照顧」的模式，使院舍可因應住院長者不斷轉變的需要，提供適切的服務
繼續鼓勵參加「買位計劃」的私營院舍提高服務水準 (社會福利署)	提供所需資源，讓所有參加「買位計劃」的院舍都能在二零零三年年底或之前提高服務質素，達到「改善買位計劃」的服務水平

措施	目標
<p>通過各種途徑，向「改善買位計劃」宿位的使用者提供更多關於該計劃的資料  <i>(社會福利署)</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統籌，使所有參加「改善買位計劃」的院舍以劃一方式簡介其服務和設施，供長者和他們的家人以及社工參考</li> <li>加強社會福利署網頁的內容，提供更多關於已參加「買位計劃」／「改善買位計劃」院舍的資料</li> </ul>
<p>把現在可予改善的安老院宿位逐步改為護理安老院宿位  <i>(社會福利署)</i></p>	<p>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把200個安老院宿位改為護理安老院宿位</p>
<p>根據院址為本計劃，發展住宿照顧及日間護理／社區照顧的綜合服務  <i>(社會福利署)</i></p>	<p>由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起，在規劃新安老院舍時，考慮在院舍同時提供日間護理／社區照顧服務，以善用資源</p>
<p>為年老病人加強出院後的外展支援服務  <i>(醫院管理局／衛生福利局)</i></p>	<p>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擴大社區老人評估小組的職能，除了為入住受資助安老院舍的長者提供老人科醫護服務外，亦為大約70%入住私營院舍的長者提供這項服務</p>

# 5

## 鼓勵長者積極生活

本港長者大都身體健康，我們應鼓勵他們保持健康，積極生活。經常運動、社交活躍的長者，一般較能保持身心健康。為鼓勵長者過健康而積極的生活，安老事務委員會成立了「康健樂頤年」專責小組，以便制定有關策略和措施，並統籌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開展的「康健樂頤年」宣傳運動。

我們會繼續推廣長者義工計劃，以及加強為亟需援助的長者而設的社區網絡計劃。我們也通過長者卡計劃，培養市民的敬老觀念。鑑於現今社會日益着重知識和科技，我們會鼓勵長者學習電腦知識，俾能與時並進，適應社會的發展。

我們會按下列成效指標衡量這個範疇的工作進度：

- 獲社區網絡計劃支援的亟需援助長者數目。我們的目標是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為 24 000 名亟需援助的長者提供協助。

我們會落實下列措施及目標，以期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

措施	目標
向長者、中年人和廣大市民宣傳「康健樂頤年」的概念 (衛生福利局／衛生署／社會福利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開展「康健樂頤年」運動</li><li>● 鼓勵各機構在全港和地區層面舉辦「康健樂頤年」活動</li></ul>

措施	目標
<p>鼓勵長者使用電腦 (社會福利署／資訊科技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在 246 個長者綜合服務中心及長者活動中心安裝 280 台個人電腦</li> <li>在上述中心設置互聯網接達點</li> <li>在二零零一年三月或之前為 2 000 名長者提供資訊科技訓練，並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為另外 5 000 名長者提供這類訓練</li> </ul>
<p>繼續使長者支援服務隊為更多亟需援助的長者提供外展服務 (社會福利署)</p>	<p>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為 24 000 名亟需援助的長者提供服務</p>
<p>繼續鼓勵長者參與義工計劃，使他們生活得更積極 (社會福利署)</p>	<p>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招募 9 000 名長者義工</p>
<p>為上了年紀的人提供更多終身學習的機會 (衛生福利局／教育統籌局)</p>	<p>探討如何協助長者參加各種程度的進修課程</p>
<p>鼓勵上了年紀的人積極生活 (衛生福利局)</p>	<p>研究外國如何鼓勵上了年紀的人積極生活，在社交和經濟方面保持活躍</p>

照顧長者

---

詳盡工作進度

# 1

## 提供退休保障及其他經濟援助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	目標 #	目前情況 +
研究和制定為長者提供經濟支援的長遠政策 <i>(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i>	檢討目前為長者而設的社會保障計劃，特別是高齡津貼計劃 <i>(一九九九年)</i>	現正檢討為長者而設的社會保障計劃，並研究如何鼓勵市民繼續供養家中長者。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成立並監督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確保該制度可如期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順利推行 <i>(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監察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推行進度，確保勞資雙方可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開始供款 <i>(一九九九年)</i></li><li>● 使強制性公積金制度可在二零零零年推行 <i>(一九九八年)</i></li></ul>	強制性公積金制度將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全面推行。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 括號內為推行該措施的主要負責機構

# 括號內為訂定該目標的年份

+ 括號內為落實該目標的進度

## 2

## 增加長者住屋，並鼓勵興建特別為長者設計的房屋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制定由私人發展商提供長者住屋的試驗計劃 <i>(房屋局)</i>	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與安老事務委員會磋商，擬訂試驗計劃的細節 <i>(一九九九年)</i>	我們現正制定試驗計劃的細則，在完成後會諮詢安老事務委員會。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全面檢討公營長者住屋的供應情況 <i>(房屋署)</i>	在二零零零年完成檢討 <i>(一九九九年)</i>	房屋委員會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通過一項為長者提供公營房屋的整體策略。我們會在審議有關向居於公屋的長者提供「持續照顧」的顧問研究結果及建議後，修訂上述策略，然後在二零零零年年底前再提交房屋委員會審議。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提供租住公屋單位，編配給長者居住 (房屋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提供 6 500 個單位</li> <li>● 在二零零七年底或之前，把長者申請租住公屋單位的輪候時間縮短至兩年 (一九九八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我們提供了 6 700 個租住單位，分配給單身長者居住。</li> </ul>
<p>為並非與家人同住的體健長者提供更多特別設計並附有舍監服務的租住單位 (房屋署)</p>	<p>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提供 1 200 個單位 (一九九八年)</p>	<p>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我們提供了 1 580 個長者住屋單位。 (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讓居住在環境欠佳私人樓宇的長者更容易查詢和索取有關公營房屋的資料 <i>(房屋署)</i>	在一九九九年於港島東區增設一個房屋事務詢問處 <i>(一九九八年)</i>	我們現正於港島東區物色用地，作開設房屋事務詢問處用途。 <i>(正在檢討的項目)</i>
 鼓勵私營機構為單身長者提供他們負擔得起的居住單位 <i>(房屋局／衛生福利局)</i>	在一九九九年與安老事務委員會磋商，擬訂有關建議 <i>(一九九八年)</i>	我們已就建議大綱徵詢安老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i>(已完成的項目)</i>
制定和推行一套特別為評估長者住屋需求而設的模式 <i>(規劃署)</i>	在一九九九年制定這套模式並推算需求 <i>(一九九八年)</i>	已制定模式，推算結果已提交安老事務委員會。 <i>(已完成的項目)</i>
進行一項新的調查，了解本港市民，包括長者家庭對房屋的要求 <i>(規劃署)</i>	在一九九九年內完成這項調查 <i>(一九九八年)</i>	有關調查已經完成，結果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公布。 <i>(已完成的項目)</i>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邀請房屋協會試辦一項「長者住屋計劃」，以終身租約的形式把單位租予中等收入的長者，提供他們負擔得起、附連綜合護理服務的特設居所 <i>(房屋局)</i></p>	<p>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根據這項試驗計劃建成 500 個單位 <i>(一九九七年)</i></p>	<p>我們已把兩幅用地批給香港房屋協會，以供推行試驗計劃。有關單位將於二零零一年接受申請。 <i>(如期進行的項目)</i></p>

# 3

## 協助長者在家安享晚年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增設長者綜合服務中心 <i>(社會福利署)</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二零零三年年底或之前增設 3 個中心 <i>(一九九九年)</i></li><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增設兩個中心，並在二零零一年三月或之前再增設 6 個。這些中心全部設立後，自一九九二年以來新設的中心總數將達 18 個 <i>(一九九八年、一九九七年及一九九二年)</i></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我們已物色合適的地點，並可如期增設這些長者綜合服務中心。 <i>(如期進行的項目)</i></li><li>● 至今已增設了 16 個中心。我們可如期在二零零一年三月或之前設立其餘兩個中心。 <i>(如期進行的項目)</i></li></ul>
增設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i>(衛生福利局)</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二零零三年年底或之前增設 3 個中心 <i>(一九九九年)</i></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我們已物色合適的地點，並可如期增設這些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i>(如期進行的項目)</i></li></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增設兩個中心，並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再增設 7 個  (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至今已設立了 4 個中心。我們已物色合適的地點，並可如期設立其餘 5 個中心。  (如期進行的項目)</li> </ul>
<p>實施安老院舍暫託服務檢討報告所提出的建議 (社會福利署)</p>	<p>推行試驗計劃，實施檢討報告的建議，以期把暫託服務推展至所有受資助的安老院舍  (一九九九年)</p>	<p>現正實行推展暫託服務的試驗計劃，並會在二零零一年作出檢討。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以競投方式，把新設的膳食服務單位編配給非政府機構和私營機構營辦，以提高膳食服務的質素和成本效益 (社會福利署)</p>	<p>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以競投方式，把 25 個新成立的膳食服務隊交由這些機構營辦  (一九九九年)</p>	<p>25 個新成立的膳食服務隊已歸併在 9 份服務合約內，以競投方式，在二零零零年年初交由非政府機構及私營機構承辦。  (已完成的項目)</p>
<p>以競投方式，把新設的家居照顧服務單位編配給非政府機構營辦，以提高這項服務的質素和成本效益 (社會福利署)</p>	<p>●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以競投方式，把 25 個新成立的家居照顧服務隊交由非政府機構營辦</p>	<p>● 25 個新成立的家居照顧服務隊已歸併在 9 份服務合約內，以競投方式，在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交由非政府機構承辦。</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檢討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服務，使這些服務與其他為在家居住長者而設的照顧服務更加配合得宜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設立監察機制，以監察新家居照顧服務的推行情況</li> </ul> <p>(一九九九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社會福利署已在一九九九年十月設立合約管理組，監察新家居照顧服務的推行情況。</li> </ul> <p>(已完成的項目)</p>
	<p>在二零零零年進行檢討並提出改善建議            (一九九九年)</p>	<p>現正就長者日間護理、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進行顧問研究，有關工作可望在二零零零年年底前完成。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發展綜合護理設施，為在家居住的長者提供持續照顧，並確保安老服務符合成本效益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p>	<p>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推行試驗計劃，為長者提供綜合護理設施            (一九九九年)</p>	<p>我們會根據長者日間護理、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顧問研究的結果和建議，考慮試驗計劃的範圍。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建立更廣泛的護老者支援網絡            (社會福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推行試驗計劃，在日間護理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等安老設施提供護老者支援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擬邀請非政府機構為在家居住的體弱長者提供更周全的家居照顧和社區照顧服務，包括加強對護老者的支援。</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提供老人科名額，並設立長者健康中心和長者健康外展隊，為長者提供疾病預防及醫療服務            (衛生福利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編訂護老者訓練教材，並分發給護老者支援中心，供訓練護老者之用            (一九九九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護老者支援中心及香港大學的老年研究中心均已為護老者編訂教材和開辦訓練課程。            (如期進行的項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除在一九九八年提供 40 個老人科日間醫院名額外，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再提供 80 個名額            (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li>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開設 12 個提供綜合服務的長者健康中心，並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再開設 6 個中心，為長者提供疾病預防及醫療服務            (一九九七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一九九八年以來已增設 80 個老人科日間醫院名額，預計可如期增設合共 120 個名額，達到總體目標。            (如期進行的項目)</li> <li>● 已開設 18 個長者健康中心，為長者提供疾病預防及醫療服務。            (已完成的項目)</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成立 12 支長者健康外展隊，並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成立另外 6 隊，為社區內的長者提供疾病預防及保健服務，並為護老者提供支援 (一九九七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成立 18 支長者健康外展隊，為長者提供疾病預防及保健服務。 (已完成的項目)</li> </ul>
增加家務助理隊 (社會福利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九年年底或之前增加 15 支家務助理隊，並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再增加 15 隊 (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在一九九九年四月或之前增加 7 支傳統模式的家務助理隊。至於其餘 8 隊，則已在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以競投方式，連同計劃在二零零零年增設的 15 隊一併成立，以重整後的新模式提供服務。 (已完成的項目)</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完結前增加共 60 支家務助理隊 (一九九四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連同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附設於長者綜合服務中心的 6 支家務助理隊在內，須增加的 60 隊已全部組成。 (已完成的項目)</li> </ul>
<p>進行可行性研究，以重整和改善現有的家務助理服務 (社會福利署)</p>	<p>由一九九九年起推行措施，改善現有的家務助理服務，確保這項服務更合乎經濟效益 (一九九八年)</p>	<p>傳統的家務助理服務已經重新劃分為膳食服務和家居照顧服務。我們已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按照重整服務模式設立另外 25 支家務助理隊。一般的反應認為，服務重整有助提高服務質素和成本效益。 (已完成的項目)</p>
<p>在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試辦新的日間暫託服務 (社會福利署)</p>	<p>由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開始，在數個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試辦日間暫託服務 (一九九八年)</p>	<p>在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推行的 3 年試驗計劃，已有 12 個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參加，共提供 36 個日間暫託名額。 (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檢討安老院舍現時的暫託服務 <i>(社會福利署)</i></p>	<p>在一九九九年完成檢討並提交建議 <i>(一九九八年)</i></p>	<p>有關院舍暫託服務使用情況的檢討已經完成。安老事務委員會接納了檢討結果以及檢討報告的建議。我們已根據建議，開展增加院舍暫託宿位的試驗計劃。 <i>(已完成的項目)</i></p>

# 4

## 增加公營及私營安老院舍宿位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檢討受資助安老院舍的院舍內部設施規劃，俾能更善用資源 <i>(社會福利署)</i>	在一九九九年完成檢討工作，並在二零零零年實施新的院舍內部設施規劃 <i>(一九九九年)</i>	我們已完成檢討工作，現正就新的院舍內部設施規劃的細節諮詢非政府機構，以期在今年年底或之前，把新的設施規劃付諸實行。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鼓勵受資助的安老院舍善用資源，俾能增設長者護理牀位 <i>(社會福利署)</i>	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在現有的受資助安老院舍增設共 200 個牀位 <i>(一九九九年)</i>	在二零零零年九月或之前已增設 337 個護理安老院宿位。 <i>(已完成的項目)</i>
鼓勵私人發展商為安老院舍提供院址 <i>(衛生福利局／規劃地政局)</i>	• 由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起給予私人發展計劃優惠，以提供合適地方開辦安老院舍	• 我們已考慮不同的方案，並計劃在二零零一年推行措施，鼓勵發展商提供合適地方以供開辦安老院舍。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開始，在4幅土地的賣地計劃加入一些條款，規定發展商提供合適地方作安老院舍用途 <i>(一九九九年)</i></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現正確定有哪些土地適合納入二零零一年的賣地計劃。 <i>(如期進行的項目)</i></li> </ul>
<p>增加受資助的院舍宿位 <i>(社會福利署)</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增加受資助的院舍宿位，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增加800個宿位</li> <li>-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二年期間增設2 500個宿位 <i>(一九九八年、一九九七年及一九九三年)</i></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增加了826個宿位，並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再增加1 253個宿位。我們會如期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增設其餘1 221個宿位。 <i>(如期進行的項目)</i></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提供合適的地方開辦受資助、自負盈虧或私營的安老院舍 <i>(社會福利署)</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改善買位計劃」，增加受資助的宿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增購 600 個宿位</li> <li>-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增購 2 680 個宿位 <i>(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i></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我們通過「改善買位計劃」增加了 833 個受資助的宿位，並在二零零年九月或之前再增加 1 380 個宿位。其餘宿位會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增設。 <i>(如期進行的項目)</i></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開發 3 幅政府土地，為可容納 600 個宿位的安老院舍提供院址，並在其他地點進行可行性研究，以期在二零零一至零五年期間提供 1 600 個宿位 <i>(一九九八年)</i></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現正發展 3 幅政府土地，以便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提供院址，增設 600 個宿位。我們已為 7 個地點進行可行性研究，以提供 900 個宿位。稍後我們會為 4 個地點進行可行性研究，以增設 700 個宿位。 <i>(如期進行的項目)</i></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促進自負盈虧安老院舍的發展，讓經濟能力較佳的長者在受資助安老院舍以外，還有另一選擇。我們希望在二零零二年三月或之前，提供合共1 500個這類宿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們已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完結前提供合共826個宿位，並期望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再增設674個宿位。</li> </ul>
為體弱長者提供療養病牀 (衛生福利局)	<p>在未來5年提供超過1 000張療養病牀</p>	<p>自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以來，已提供776張療養病牀，當中有90%由體弱長者使用。</p>
	(一九九七年)	(如期進行的項目)

# 5

## 提升住宿照顧服務的質素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加強社會工作者 在老人學方面的 訓練  (衛生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社會工作訓練及 人力策劃諮詢委 員會成立一個工 作小組，在二零 零零年制定有關 建議  (一九九九年)	工作小組在一九 九九年九月成立， 現已完成研究，並 正擬定有關報告。  (如期進行的項目)
考慮加強護理員 的訓練  (衛生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研究是否需要加 強護理員的訓 練，並在二零 零零年完成這項 工作  (一九九九年)	在二零零零年三月 進行了一項調查， 以了解長者日間護 理中心、家務助理 隊以及受資助、自 負盈虧和私營安老 院舍的護理員與家 務助理員的一般資 料和訓練需要。我 們正根據調查結 果，編訂綜合技能 訓練課程。  (如期進行的項目)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鼓勵參加「買位計劃」的私營安老院舍提高服務水平            (社會福利署)</p>	<p>在二零零二年年底或之前，把800個根據「買位計劃」購買的院舍宿位提升至「改善買位計劃」的水平            (一九九九年)</p>	<p>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提升了428個宿位的服務水平，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會再提升172個宿位的水平。將於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提升餘下200個宿位的水平。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逐步淘汰以豁免證明書營辦的私營安老院舍，可望在不久的將來，所有私營安老院舍均持有有效的牌照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p>	<p>編訂時間表，規定所有安老院舍必須在限期前完全符合發牌條件            (一九九九年)</p>	<p>截至二零零零年七月，502間私營安老院舍當中有410間領有牌照。我們會鼓勵餘下的私營院舍在二零零一年三月或之前領取牌照。            (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增加安老院舍的人手，並為員工提供訓練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監察安老院舍服務的人手供應情況，並在一九九九年提出建議            (一九九八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九年成立了跨部門的安老服務人手培訓及供應工作小組，負責檢討安老服務的人手供求情況。工作小組擬備了檢討報告，並提出了多項建議。我們已成立了一個專責小組，更深入地研究安老院舍員工所需的技能，研究工作在二零零零年便會完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八至二零零零年期間推行臨時應急計劃，培訓270名登記護士，在安老院舍及其他設施服務            (一九九七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兩年內分4批招收學員。第一批學員為數75人，已在二零零零年八月結業。            (如期進行的項目)</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協助私營安老院舍提高服務水平，並監察這些院舍的表現            (社會福利署)</p>	<p>在一九九九年鼓勵私營安老院舍善用「經濟資助計劃」            (一九九八年)</p>	<p>截至一九九九年年底，共有 156 宗「經濟資助計劃」的申請獲得批准，撥款總額達 1,700 萬元。            (已完成的項目)</p>
<p>繼續探討能否落實「持續照顧」的概念            (社會福利署)</p>	<p>釐定為落實「持續照顧」的概念而採用的資助額計算方式，並在一九九九年邀請 3 間安老院舍參與試驗計劃，以引入這個概念及試行新的資助額計算方式            (一九九八年)</p>	<p>已展開為期 3 年的試驗計劃，並會在二零零一年進行中期檢討。            (如期進行的項目)</p>

# 6

## 鼓勵長者積極生活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檢討長者活動中心和長者綜合服務中心的角色和職能 <i>(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i>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完成這項檢討 <i>(一九九九年)</i>	顧問現正研究長者日間護理、社區照顧和支援服務的營辦情況，預計這項研究會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完成。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進行有關「老有所為」的調查 <i>(衛生福利局)</i>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完成這項調查 <i>(一九九九年)</i>	現正就長者和中年人的生活、健康和經濟狀況進行一項調查，預料會在今年年底或之前完成。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按需要開設新的長者活動中心 (社會福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增設 8 個長者活動中心 (一九九九年)</li> <li>● 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增設 4 個長者活動中心，目的是在一九九八至二零零二這 4 年內增設 23 個長者活動中心，滿足 10 000 名長者在社交和康樂活動方面的需要 (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li> </ul>	<p>已在一九九八至二零零零年期間增設 7 個中心。顧問現正就提供日間護理、社區照顧和支援服務進行研究，我們會根據研究結果，檢討是否有需要設立其餘的中心。 (正在檢討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推動長者支援服務隊為更多亟需援助的長者提供外展服務 <i>(社會福利署)</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一年三月或之前，在新設的長者綜合服務中心成立 5 支服務隊</li> <li>● 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為社區內另外 20 000 名亟需要援助的長者提供服務 <i>(一九九九年)</i></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成立 3 支服務隊，並會在二零零一年三月底或之前再成立兩隊。</li> <li>●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長者支援服務隊已為另外 19 546 名亟需援助的長者提供服務。 <i>(如期進行的項目)</i></li> </ul>
<p>鼓勵長者參與長者支援服務隊推行的義工計劃，使他們生活得更積極 <i>(社會福利署)</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二年三月或之前招募 6 000 名長者義工 <i>(一九九九年)</i></li> <li>● 在一九九九年年底或之前招募 4 500 名長者義工，並在二零零一年年底或之前招募共 5 400 名長者義工 <i>(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i></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長者支援服務隊共招募了 7 335 名長者義工。 <i>(已完成的項目)</i></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編訂一套標準的義工訓練教材 (一九九九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編訂一套標準教材，供訓練長者支援服務隊義工之用。 (已完成的項目)</li> </ul>
為長者卡計劃推行更有效的市場推廣及宣傳策略 (社會福利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一年三月或之前發出 75 000 張新的長者卡</li> <li>● 多物色 200 個贊助機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共發出 36 640 張新卡。 (如期進行的項目)</li> <li>● 在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參加贊助長者卡計劃的機構增加了 525 個。 (已完成的項目)</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借助社署市場顧問辦事處的專業知識，在二零零零年為長者卡計劃進行大型的市場推廣及公關活動</li> </ul> <p>(一九九九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市場顧問辦事處在二零零零年舉辦了一連串宣傳長者卡計劃的活動，其中一項宣傳長者卡新形象的重點活動是「長者卡新面貌—新卡推介典禮」，已在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三日舉行。其他宣傳活動會在二零零零年八月至十一月舉行。</li> </ul>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在現有或新設的長者綜合服務中心成立長者支援服務隊 (社會福利署)</p>	<p>在一九九八至九九年度於現有的長者綜合服務中心成立 30 支服務隊，並在二零零一年三月或之前，在新設的中心成立另外 6 支服務隊</p> <p>(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p>	<p>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成立 34 支長者支援服務隊。現正計劃在二零零一年三月或之前成立另外兩隊。</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慶祝一九九九國際長者年 (衛生福利局)</p>	<p>在一九九九年舉辦 5 項全港活動和 600 多項地區活動</p> <p>(一九九八年)</p>	<p>已在一九九九年舉辦 5 項全港活動和 600 多項地區活動。</p> <p>(已完成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推行為期 3 年的          「老有所為」活動          計劃          (社會福利署)</p>	<p>由一九九九年一          月起計的 3 年          內，撥款資助社          區組織為有需要          的長者籌辦更多          服務計劃          (一九九八年)</p>	<p>截至二零零零年九          月，我們已根據這          項活動計劃撥出 480          萬元，資助義工團          體推行 551 項計劃。          (如期進行的項目)</p>

# 7

## 有系統地評估長者的護理需要，並提供適切的服務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委託顧問進行一項有關香港長者生活質素的研究 <i>(衛生福利局)</i>	在二零零零年完成這項研究 <i>(一九九九年)</i>	有關研究已經完成，研究結果已獲安老事務委員會通過。日後如須就長者的特定護理需要再進行研究，這項研究的結果會提供有用的依據。 <i>(已完成的項目)</i>
加強甄別申請入住安老院舍的評估制度 <i>(社會福利署)</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二零零零年設立統一評估機制，以評估長者的護理需要，並提供適切的服務 <i>(一九九九年)</i></li><li>● 在一九九九年檢討受資助院舍的入住準則並改善有關程序，確保資源用於真正需要護理的長者身上 <i>(一九九八年)</i></li></ul>	有關制定統一評估機制的顧問研究已接近完成。我們希望在今年年底或之前實行統一評估機制。 <i>(如期進行的項目)</i>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檢討優先使用安老院舍服務的政策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p>	<p>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制定建議 (一九九九年)</p>	<p>我們會汲取實行統一評估機制的經驗，研究有關問題。 (如期進行的項目)</p>
<p>推廣關懷照顧長者的風氣，協助長者保持身心健康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舉行宣傳活動，加深市民對長者身心需要的認識</li> <li>● 舉行宣傳活動，使市民更了解患上癡呆症的長者和護老者的情況</li> <li>● 為護老者和義工編訂訓練教材，講解長者的身心需要和癡呆症的早期徵狀</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會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展開大型宣傳活動。 (如期進行的項目)</li> <li>● 已製備政府宣傳聲帶和短片，並在電台和電視台播放，讓市民更深入了解癡呆症以及護老者的需要。 (已完成的項目)</li> <li>● 已編訂一套內容豐富的義工訓練教材，講解長者的身心需要，並提供有關癡呆症的資料。 (已完成的項目)</li> </ul>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檢討在安老院舍和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設立癡呆症護理單位的試驗計劃，以期把計劃擴展至其他院舍和中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展開兩項各為期3年的試驗計劃，設立4個癡呆症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和6個設在安老院舍內的癡呆症護理單位，為患上癡呆症的長者提供服務。我們正進行研究，評核有關服務的成效，並於二零零二年年初就長遠的運作模式提出建議。</li> </ul>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深入研究長者抑鬱和自殺問題，以找出成因，並尋求可行的解決辦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正就長者自殺問題進行綜合專業研究，以找出導致長者抑鬱和自殺的原因。</li> </ul>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委聘非政府機構和專業組織為醫療及社會工作專業人員提供有關的在職訓練</li> </ul> <p>(一九九九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目前已委聘多個非政府機構和專業組織為這些專業人員提供訓練。</li> </ul>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發放更多照顧癡呆症患者補助金予受資助安老院舍 <i>(社會福利署)</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撥出資源，多照顧 160 名入住安老院舍的癡呆症患者 <i>(一九九八年)</i></li> <li>● 向受資助安老院舍發放新的照顧癡呆症患者補助金 <i>(一九九七年)</i></li> </ul>	<p>已由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起向受資助安老院舍發放照顧癡呆症患者補助金，受惠長者共 200 人。自一九九九年十月以來，再有 181 名患有癡呆症的住院長者因安老院舍獲增撥這項補助金而受惠。 <i>(已完成的項目)</i></p>
<p>培訓前線工作人員，以便識別有癡呆症徵狀的長者 <i>(社會福利署)</i></p>	<p>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培訓 800 名前線工作人員 <i>(一九九八年)</i></p>	<p>已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培訓 800 名前線工作人員。 <i>(已完成的項目)</i></p>